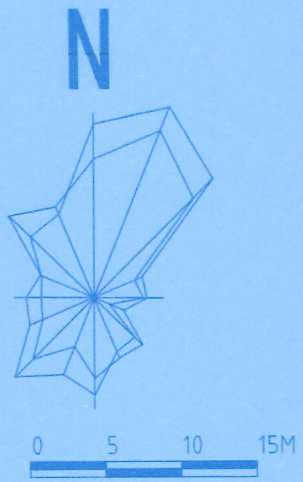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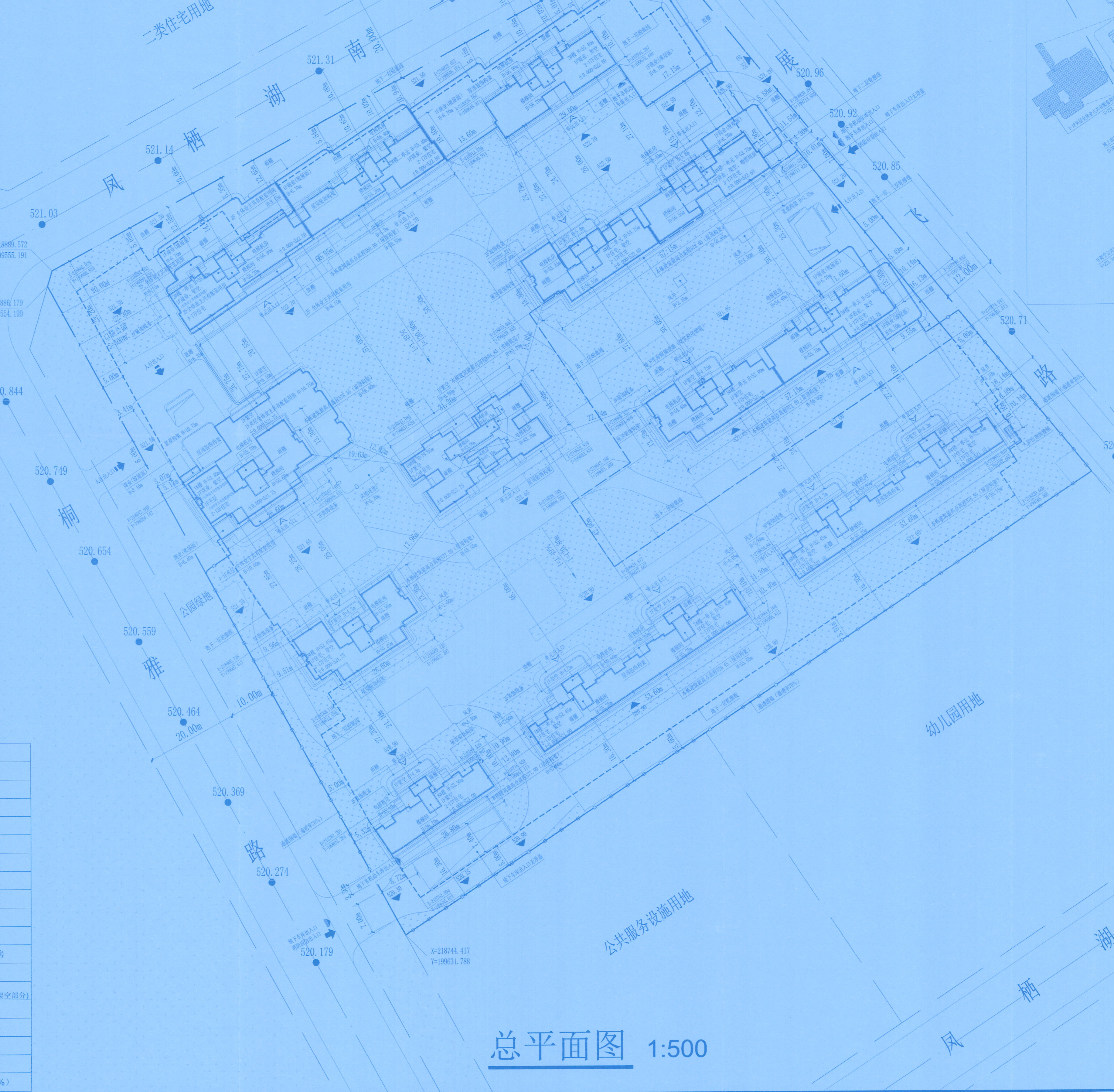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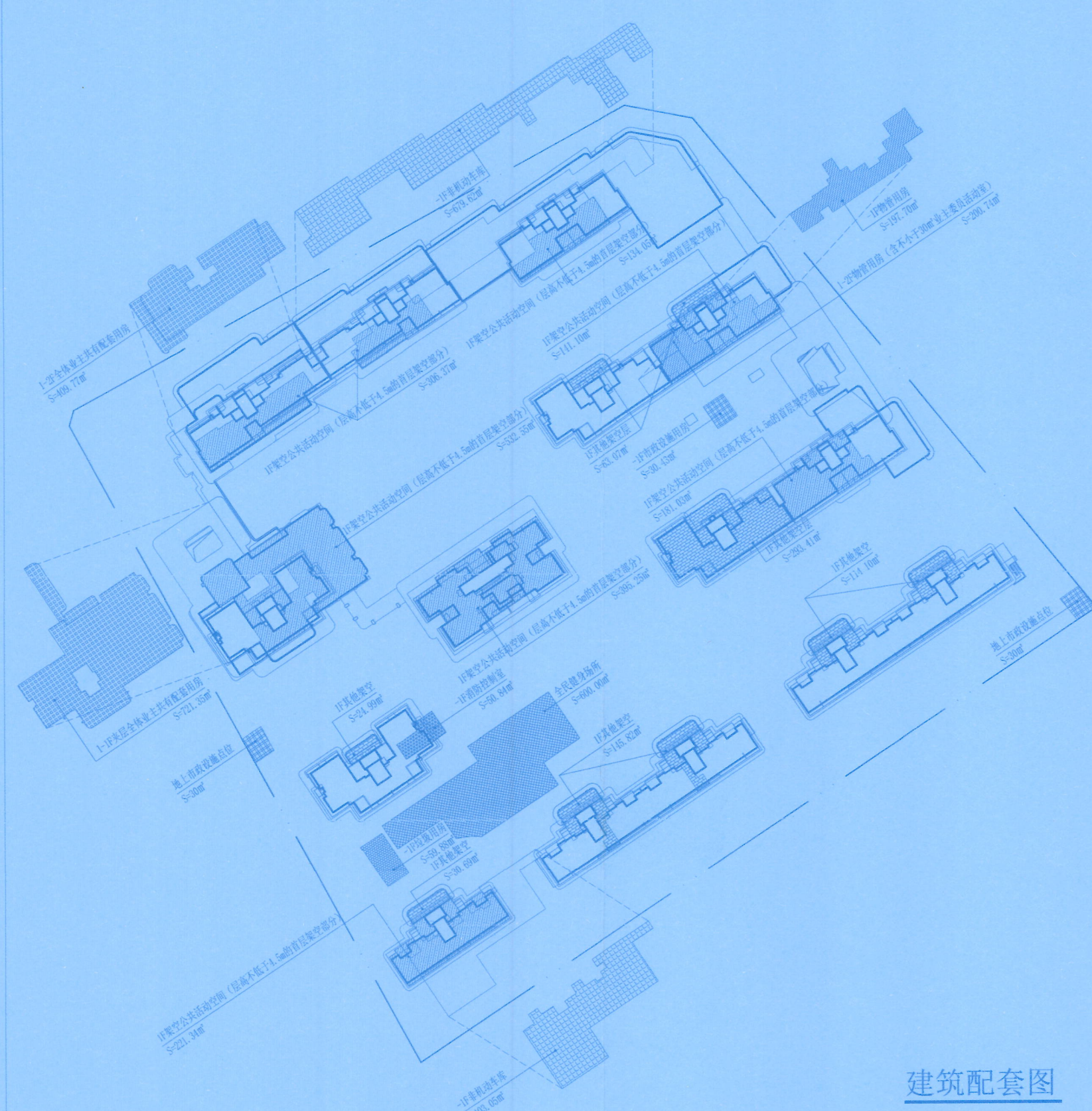
设计说明:
1.本图依据规划条件(编号:成规设[2023]J0833号)、用地红线(温江规划用地出[2023]83号)、《成都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24)》以及《<成都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24)>的补充规定》进行设计制图。
2.本图坐标系采用成都坐标系、高程系统采用1985年国家高程系统。
3.项目内部道路、绿地和铺装位置及尺寸仅供示意,具体以施工图及二次景观设计为准。
4.本项目中所有计入绿地率的绿地均为业主共有绿地,未规划设置私人绿地。
5.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对本项目总平面图与单体平、立、剖面图以及效果图的一致性负责,若本总平面图的表达与平、立、剖面图以及效果图存在表达不一致的情况,以本总平面图表达示意为准,其不一致造成的后果由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承担。
6.本图所注建筑高度H依据《民用建筑通用规范》GB55031-2022、《成都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24),平屋顶建筑高度H按室外设计地坪至建筑物女儿墙顶点的高度计算。
7.禁止在居民住宅楼、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以及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商业楼层内新建、改建、扩建产生油烟的餐饮服务项目。
8.我省新建居住电动自行车停放车位长度不应小于2米,宽度不应小于0.8米,配建标准原则上不低于0.5车位/户,其中具备充电设施服务能力的车位数量不低于50%。
9.电动自行车停放场所采用高度不低于1.5米实体隔墙进行分隔,每组停车数量不超过20辆。

特别承诺:
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向温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诚信申报,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国际规范的符合性、面积指标及日照结论的真实性、设计资料图文的一致性负责,承担报建材料不实造成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图例	名称
	消防应急出入口
	机动车出入口
	非机动车出入口
	人行出入口
	单元出入口
	地下一层轮廓线
	地下二层轮廓线
	物管用房
	全民健身场所
	垃圾用房
	全体业主共有配套用房
	消防控制室
	架空公共活动空间 (高度不低于4.5m的首层架空部分)
	其他架空
	市政设施点位(用房)
	非机动车库
	绿地
	透水铺装(通透率70%)



总平面图 1:500



建筑配套图

建筑分项一览表				
楼栋号	地上总建筑面积/m²	地下建筑面积/m²	计容积率(m²)	首层高度/m
1#楼	5316.35	/	3949.35	3.05
2#楼	9906.26	/	8974.63	3.05
3#楼	5202.55	/	4961.96	3.05
4#楼	9066.01	/	8454.04	3.05
5#楼	9030.18	/	8336.57	3.05
6#楼	7320.11	/	7037.72	3.05
7#楼	7325.73	/	7010.49	3.05
8#楼	3705.69	/	3364.88	3.05
9#楼	4805.60	/	4661.65	3.05
10#楼	8880.20	/	8262.93	3.15
地下室	/	26480.17	/	3.15
97038.85		65004.22		

综合技术指标统计表				
一、规划建设用地面积(含与容积率计算面积)	26001.69	m²		
二、规划总建筑面积	97038.85	m²		
(一)地上总建筑面积	70558.68	m²		
1地上计容积率面积	65004.22	m²		
(1)住宅	63048.97	m²	占计容积率面积比例	96.99%
(2)非住宅	1905.25	m²	占计容积率面积比例	3.01%
A、商业服务	1905.25	m²		
B、地上不计容积率面积	5554.66	m²		
(1)架空层(架空层高度不低于4.5m的首层架空部分)	1911.69	m²		
(2)其他架空层	672.08	m²		
(3)其他架空层	1589.02	m²		
(4)其他架空层	1331.86	m²		
A、物管用房(含不小于30m²业主委员用房)	200.74	m²		
B、全体业主共有配套用房	1131.12	m²		
(5)地下车库建设(架空层建设)	18.34	m²		
(6)其他地下建设(架空层建设)	30.47	m²		
(7)其他地下建设(架空层建设)	26480.17	m²		
1地上计容积率面积(2F)	22529.93	m²		
2地上计容积率面积	1082.67	m²		
3地上计容积率面积	2428.72	m²		
4地上计容积率面积	197.70	m²		
5地上计容积率面积	50.84	m²		
6地上计容积率面积	30.43	m²		
7地上计容积率面积	59.88	m²		
三、容积率	2.48			
四、总建筑面积及总建筑面积	6499.97	m²		
五、绿地率及绿地率	7900.61	m²		
六、机动车停车位(地上/地下)	住宅: 144个, 商业: 16个, 非住宅: 11个, 地下: 1082.67个			
七、非机动车位	住宅: 631个, 商业: 20个, 非住宅: 14个			
八、全园健身场所	600.00	m²		
九、市政设施点位	60.00	m²		
十、日照分析				
日照分析结论	拟建建筑自身以及周边用地,周边已建建筑的日照影响满足《成都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24)的要求			
备注:根据《日照分析》,建设单位应如实申报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并对指标的真实性及指标与建设内容的一致性负责。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王 洪
注册号: 5100636-062
有效期至: 2028年6月

四川省建设工程设计图专用章
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建筑师: 王 洪
注册工程师: 王 洪
注册造价工程师: 王 洪
注册监理工程师: 王 洪
注册城乡规划师: 王 洪
注册环境影响评价师: 王 洪
注册安全工程师: 王 洪
注册消防工程师: 王 洪
注册电气工程师: 王 洪
注册结构工程师: 王 洪
注册岩土工程师: 王 洪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王 洪
注册化工工程师: 王 洪
注册环保工程师: 王 洪
注册给排水工程师: 王 洪
注册暖通空调工程师: 王 洪
注册动力工程师: 王 洪
注册机械工程师: 王 洪
注册冶金工程师: 王 洪
注册材料工程师: 王 洪
注册化工工程师: 王 洪
注册环保工程师: 王 洪
注册给排水工程师: 王 洪
注册暖通空调工程师: 王 洪
注册动力工程师: 王 洪
注册机械工程师: 王 洪
注册冶金工程师: 王 洪
注册材料工程师: 王 洪

专业负责人: 李红斌
设计: 李红斌
制图: 李红斌
审核: 李红斌
校对: 李红斌
总图: 李红斌
设计: 李红斌
制图: 李红斌
审核: 李红斌
校对: 李红斌
总图: 李红斌

总平面图
比例 SCALE
图名: UNT-00
图号: 00
日期: 2026.7
版本号: 000000
若有更新版本图纸时本图失效